

证券代码：002214 证券简称：大立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2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北京航宇智通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宇智通”）在宁波银行杭州分行申请的6,000万元人民币银行授信提供最高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的保证，并同意为航宇智通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的房产进行抵押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房产抵押担保等，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

本次被担保人是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且航宇智通作为公司北京研发中心的实施主体，在公司构建核心技术能力及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尽管长期持续研发投入一定程度上影响到了航宇智通的利润表现，但其经营行为规范、企业信用良好，并于近期签订了金额为11,997,087.48元的产品订货合同，有经营业绩好转迹象。航宇智通其他股东虽未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但需承担相应的连带责任，综上本次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二、担保进展情况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航宇智通业务发展需要，近日公司和宁波银行杭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航宇智通向宁波银行杭州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

担保，担保的债权额度为人民币 6,000 万元。航宇智通的少数股东以其股权比例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债务人：北京航宇智通技术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人民币 6,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抵押财产处置费、过户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航宇智通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6,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60%。除此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形，也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1、相关协议文本。

特此公告。

浙江大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三日